

栖霞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开展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选树表扬活动的通知

各学校：

今年9月10日是全国第38个教师节。为进一步弘扬尊师重教良好风尚，激励广大教师爱岗敬业、潜心育人，推进全市教育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我局决定于教师节期间选树表扬一批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优秀班主任，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选树表扬范围和名额

（一）选树表扬范围。

- 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范围：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
- 栖霞市优秀教师范围：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专任教师和教研机构中具有教师资格、从事教研工作的教研人员。
- 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范围：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管理人员、教育行政部门干部。
- 栖霞市优秀班主任范围：全市各级各类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

5. 已获得县级及以上综合荣誉的人员，近 2 年有新的突出贡献的，可以参评。

（二）名额分配。

选树表扬名额见附件 1，请各学校按照分配名额推荐。

二、选树表扬条件

（一）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选树表扬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领导班子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重视思想政治工作，凝心聚力，廉洁奉公，规范管理，锐意进取，着力提升业务能力水平，不断增强办学实力，未发生违法违纪等问题，并具备下列条件的：

1. 基础教育领域的教育机构：坚持面向全体学生，认真实施素质教育，扎实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具有良好校风、教风和学风，具有鲜明办学特色和育人文化，享有良好社会声誉，办学实绩卓著，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2. 职业教育领域的教育机构：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注重德技并修、工学结合，勇于开拓进取，努力推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办学实绩卓著，具有表率作用。

（二）栖霞市优秀教师选树表扬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岗敬业，教书育人，充分展现新时代“四有”好老师的良好形象，从事教育工作 5 年以上，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记录，并具备下列条件的：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为人师表，师德高尚；

2. 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注重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使课程教学与思想政治教育同向同行；

3. 坚守教育教学一线，切实履行教师岗位职责和义务，高质量地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努力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在教学改革、教材建设、实验（实训）室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表现优秀，成绩显著；

4. 积极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敬重学问、关爱学生，在培养人才等方面表现优秀，成绩显著；

5. 在教育教学研究、科学研究、技术推广等方面取得创造性的成果，且成果具有比较重要的科学价值或取得比较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选树表扬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

价值观，服务大局，真抓实干，展现新时代教育工作者的良好形象，从事教育管理工作 5 年以上，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记录，并具备下列条件的：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以德立身，信念坚定，品德高尚；

2. 重视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全过程，注重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3. 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探索新形势下教育管理的新思路、新方法，在深化办学体制和教育管理改革、推进教育领域治理能力和水平现代化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

4. 工作作风优良，工作业绩显著，爱岗敬业，甘于奉献，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在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等方面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5. 善于研究和把握教育规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在学校建设、管理、服务、发展等方面成绩显著。

（四）栖霞市优秀班主任选树表扬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岗敬业，立德树人，充分展现新时代班主任教师的良好形象，从事班主任工作 5 年以上，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记录，并具备下列条件的：

1. 坚守班主任工作岗位，组织管理能力强，班级管理有特色，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热爱班主任工作，关爱学生，关注每一位学生的全面健康发展；

2. 重视德育工作，加强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日常行为规范等方面的教育，积极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德育活动丰富多彩，班风学风优良，教书育人成效显著；

3. 重视对班主任工作的实践探索和研究，形成富有特色、在一定范围内具有推广价值的班级管理经验，教书育人成效突出。

三、评选推荐办法

（一）先进集体评选由局党组根据考核研究确定。先进个人推荐由各学校评选推荐。各学校评选推荐工作要把思想政治表现、人才培养实绩、课时量执行情况 and 一贯贡献情况作为衡量标准，特别是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推荐评选的根本标准，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推荐评选的首要条件，凡政治上不合格、师德师风有问题、疫情防控不严不实、安全底线守得不牢的集体和个人，实行一票否决，确保推荐对象符合条件、群众公认、名副其实。推荐先进要事迹突出，真正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二）推荐要向教学一线倾斜。优秀教师的推荐人选，必须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并承担规定教学工作量；除兼任任课的县镇以下（不含县镇）校长外，其他学校主要负责人不得推荐为优秀教

师，学校其他负责人拟推荐为优秀教师的，须承担规定教学工作量，且推荐比例不得超过学校分配名额的15%。

（三）评选推荐工作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各学校要根据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制定科学规范的评选工作方案。要明确指导思想、组织领导、人员范围、工作标准、工作程序和方法步骤，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推荐、民主择优、定量定性结合的方式进行，各类先进人员推荐范围为学校近两年考评前1/3人员。要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广泛宣传评选推荐条件和有关规定，认真组织进行民主择优推荐，保证评选推荐工作的公正性和透明度。所有推荐个人要在本单位公示栏公示5天，公示内容包括拟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局将认真审核推荐程序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拟推荐对象的身份、简历、事迹等，研究确定正式表扬对象。

四、申报材料和时限

为保证评选推荐工作顺利进行，各学校将评选推荐工作报告（包括评选工作程序、推荐领导小组情况、推荐对象情况、公示情况等）、附件2-7各一式一份，加盖学校公章后于9月15日下午5点前报局党建办，同时移动硬盘报送电子版。

五、组织领导

局成立评选推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评选推荐工作的统一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党建办，负责日常工作。各学校也

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切实加强领导，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对经查实有弄虚作假行为的申报人员取消其评选资格，分配名额作废，并对当事人和有关责任人通报追责、严肃处理。

附件：1. 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2. 栖霞市优秀教师审批表

3. 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4. 栖霞市优秀班主任审批表

5. 栖霞市优秀教师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6. 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7. 栖霞市优秀班主任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8. 栖霞市教育体育系统先进个人材料报送说明

栖霞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

附件 2

栖霞市优秀教师审批表

呈报单位 栖霞市***学校（与印章一致）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汉族	出生年月 (岁)	1982. 05 (40 岁)	(照片)
政 治 面 貌	中共党 员/群众	教 龄		学 历	大学/大 专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一级/高 级教师	
所 在 单 位	与公章一致					现 任 行 政 职 务		
学校类别	高中 ☐ 初中 ☐ 小学 ☐ 幼儿园 ☐ 中职 ☐ 教研机构 ☐							
个 人 简 历	1998. 09—2003. 07 山东省莱阳师范学校普通专业学生 2003. 07—2010.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0. 08—2012.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2. 08—至今 栖霞市***中学教师、教务处主任 (参照上述样式, 自第一学历开始填写)							
曾 获 何 种 奖 励	2021. 02. 11 被栖霞市教育体育局评为栖霞市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参照上述样式, 限填个人主要荣誉 3 项)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 超 过 1000 字)	第三人称填写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超 过 1000 字)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主管部 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上报此表为单页, 请反正面填写打印。

2. “呈报单位” 填写栖霞市***学校 (与印章一致)。

附件 3

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呈报单位 栖霞市***学校（与印章一致）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汉族	出 生年月 (岁)	1982. 05 (40 岁)	(照片)
政 治 面 貌	中共党 员/群众	教 龄		学 历	大学/大 专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一级/高 级教师	
所 在 单 位	与公章一致					现 任 行 政 职 务		
个 人 简 历	1998. 09—2003. 07 山东省莱阳师范学校普通专业学生 2003. 07—2010.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0. 08—2012.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2. 08—至今 栖霞市***中学教师、教务处主任 (参照上述样式, 自第一学历开始填写)							
曾 获 何 种 奖 励	2021. 02. 11 被栖霞市教育体育局评为栖霞市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参照上述样式, 限填个人主要荣誉 3 项)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 超 过 1000 字)	第三人称填写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超 过 1000 字)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主管部 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上报此表为单页, 请反正面填写打印。

2. “呈报单位” 填写栖霞市***学校 (与印章一致)。

附件 4

栖霞市优秀班主任审批表

呈报单位 栖霞市***学校（与印章一致）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汉族	出生年月 (岁)	1982. 05 (40 岁)	(照片)
政 治 面 貌	中共党 员/群众	教 龄		学 历	大学/大 专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一级/高 级教师	
所 在 单 位	与公章一致					现 任 行 政 职 务		
学校类别	高中 ☐ 初中 ☐ 小学 ☐ 幼儿园 ☐ 中职 ☐ 教研机构 ☐							
个 人 简 历	1998. 09—2003. 07 山东省莱阳师范学校普通专业学生 2003. 07—2010.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0. 08—2012. 08 栖霞市***中学教师 2012. 08—至今 栖霞市***中学教师、教务处主任 (参照上述样式, 自第一学历开始填写)							
曾 获 何 种 奖 励	2021. 02. 11 被栖霞市教育体育局评为栖霞市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参照上述样式, 限填个人主要荣誉 3 项)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 超 过 1000 字)	第三人称填写							

先进事迹 (由所在 单位填 写, 不超 过 1000 字)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主管部 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上报此表为单页, 请反正面填写打印。

2. “呈报单位” 填写栖霞市***学校 (与印章一致)。

附件 5

栖霞市优秀教师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报送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岁）	政治面貌	学历	工作单位	学段	学科	职称	职务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限填 3 项）	备注
1			1982. 05 （40 岁）	中共党员/群众	大学/大专/中专	与公章一致	小学/初中/高中/职专		一级/高级教师		2021. 02. 11 被烟台市教育局评为高中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2022. 03. 10 被山东省教学研究室评为优质课程资源一等奖	
2												

注：此表电子版请以 excel 表形式报送，备注请注明城区/镇街/农村。

附件 6

栖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报送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 岁）	政治 面貌	学历	工作单位	学段	学科	职称	职务	行政 级别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限填 3 项）	备注
1			1982. 05 （40 岁）	中共党 员/群众	大学/大 专/中专	与公章一致	小 学/初 中/高 中/职 专		一级/ 高级教 师		正科 级/ 副科 级/ 无	2021. 02. 11 被烟台市教育局评为高中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2022. 03. 10 被山东省教学研究室评为优质课程资源一等奖	
2													

注：此表电子版请以 excel 表形式报送，备注请注明城区/镇街/农村。

附件 7

栖霞市优秀班主任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报送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岁）	政治 面貌	学历	工作单位	学段	学科	职称	职务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限填 3 项）	备注
1			1982. 05 （40 岁）	中共 党员/ 群众	大学/ 大专/ 中专	与公章一致	小学 /初中/ 高中/ 职专		一级/高级 教师		2021. 02. 11 被烟台市教育局评为高中教学工作先进个人 2022. 03. 10 被山东省教学研究室评为优质课程资源一等奖	
2												

注：此表电子版请以 excel 表形式报送，备注请注明城区/镇街/农村。